

证券代码: 000502

证券简称: 绿景控股

公告编号: 2020-043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斌	王翊臣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136 号天誉花园二期 501 房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136 号天誉花园二期 501 房	
电话	020-85219303（转）85219563（直线）	020-85219303（转）85219691（直线）	
电子信箱	ljkgdmb@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19,879.48	7,675,739.13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3,520.83	-921,967.77	-11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38,227.97	-4,320,061.98	-1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63,311.45	-6,151,903.04	-9.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050	-11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050	-11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0.45%	-0.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2,645,121.82	246,871,600.36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416,459.78	197,439,980.61	-1.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	41,864,466	0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3 号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9,050,000	0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9,020,377	0		
俞盛	境内自然人	4.67%	8,627,757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37%	2,540,601	0		
潘光明	境内自然人	0.99%	1,830,363	0		
深圳市瑞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470,000	1,47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 德善齐家 231 号家族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418,469	0		
纪正祥	境内自然人	0.75%	1,380,000	0		
董博	境内自然人	0.74%	1,360,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未披露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余丰
变更日期	2020 年 03 月 0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3 月 07 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展开。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1.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8%；实现营业利润-507.7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02.35 万元。本报告期亏损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较少。

公司房地产存货中的住宅已经基本销售完毕，仅剩余车位及少量商铺，公司目前无土地储备，亦无正在开发及待开房地产项目。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的工作重点是清理库存，但销售情况欠佳。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向明智未来催收相关款项，具体如下：

因明智未来未按协议约定支付相关款项给广州明安，广州明安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20 年 5 月 7 日作出判决，该判决已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生效。此后，因明智未来未履行判决，公司已通过代理律师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执行，并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目前，明智未来已累计向广州明安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5345.2 万元（占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 62.74%），尚有 3174.8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及逾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产生的违约金未支付给广州明安。

除继续催收上述股权转让款外，公司也继续推进了公司转型工作，具体如下：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绿

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佳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同时向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余丰募集配套资金。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及交易双方对于补充协议的协商仍在继续推进当中。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金志峰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